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科技大學校務評鑑  
第 2 次工作會議簽到表

101.12.13

| 單位     | 簽名          |
|--------|-------------|
| 副校長室   | 陳朝明 吳結實 吳德昌 |
| 教務處    | 林美善         |
| 學務處    | 陳嘉明         |
| 總務處    | 蔡韻玲         |
| 秘書室    | 蔡韻玲         |
| 進修推廣部  | 陳又嘉 (代)     |
| 研究發展處  | 王拓村         |
| 國際事務處  | 陳子馨 (代)     |
| 電算中心   | 陳心弘 吳慧貞     |
| 圖書館    | 蘇榮裕         |
| 人事室    | 陳麗玲 (代)     |
| 會計室    | 沈麗雯         |
| 就業輔導室  | 邱秋霞 溫依瑛     |
| 通識教育中心 | 孔孝賢         |
| 技藝訓練中心 | 李香菊 (代)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科技大學校務評鑑  
第 2 次工作會議簽到表

101.12.13

| 單位      | 簽名  |
|---------|-----|
| 農學院     | 李全芬 |
| 工學院     | 林秋芝 |
| 管理學院    | 葉心陽 |
| 人文暨社會學院 | 鄭若蘭 |
| 國際學院    |     |
| 獸醫學院    | 蔡元龍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科技大學校務評鑑  
第 2 次工作會議紀錄

壹、時間：101 年 12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第 2 會議室

參、主席：陳行政副校長朝圳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金絃昌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科大評鑑行政類「自我評鑑指標」，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1 年 11 月 30 日教育部認可制評鑑及自我評鑑免評研習暨說明會提出之「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評鑑指標草案」，已將各項評鑑效標簡化，教育部新修訂評鑑指標草案與本校目前採用版本對照表（如附件 1）。
- 二、依據 101 年 12 月 3 日評鑑指導小組會議決議，本校各項評鑑指標以教育部 101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之「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評鑑指標」為必要基礎指標進一步研訂。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

提案二

案由：自我評鑑各評鑑項目之參考效標涵蓋要素表，請討論。

說明：

- 一、高教評鑑中心針對一般大學校務評鑑各評鑑項目之參考效標涵蓋要素表（如附件 2）。
- 二、目前教育部技職司尚未訂定相關表格。此參考效標涵蓋要素表，可清楚各項參考效標資料之準備及單位之分工，並供評鑑委員檢視重點之參酌。

決議：

- 一、各項參考效標涵蓋要素表請副校長室製作格式範本，分送各單位參考高教評鑑中心範本研訂，每項參考效標至少涵蓋 2 項要素，並於 12 月 24 日中午前繳回副校長室，於 12 月 31 日前召開下次會議討論。
- 二、參考效標 3-6 學院教學與學習之整合功能及運作機制，請農學院研訂範本供各學院參考，並統一於上述時間繳回副校長室。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1:10

奉核後分送各單位查續辦理。

專員金絃昌

12/12

教授兼陳朝圳  
行政副校長  
101.12.13

教授兼劉英偉  
秘書室主任秘書

101.12.14

2  
陳朝  
12/14